

 國立東華大學
教學計劃表 Syllabus

課程名稱(中文) Course Name in Chinese	犯罪學		學年/學期 Academic Year/Semester		113/2
課程名稱(英文) Course Name in English	Criminology				
科目代碼 Course Code	PA__20190	系級 Department & Year	學二	開課單位 Course-Offering Department	公共行政學系
修別 Type	學程 Program	學分數/時間 Credit(s)/Hour(s)		2.0/2.0	
授課教師 Instructor	/黃愛珍				
先修課程 Prerequisite					
課程描述 Course Description					
(一)目前青少年犯罪案件日益增多，而同學們日後擔任教師工作，對於犯罪學應有相當之認識，俾利輔導行為偏差之非行少年。此外，本課程對於日後參加監獄官、監所管理員、觀護人等公職考試、或犯罪防治研究所之入學考試等，亦有助益。因此，本課程將著重於犯罪學之基本原理原則，以及實務處理流程等二大重點，搭配相關時事及實務案例介紹，讓同學對於犯罪學能有所瞭解，另外，配合課程進度分析歸納歷年考古題之相關爭點，並介紹國家考試申論題之答題技巧，讓同學不僅能瞭解考試重點，亦能演練申論題的答題模式。 (二)本堂課可加簽20位同學(100+20)					
課程目標 Course Objectives					
使學生瞭解犯罪之本質與特性，以及犯罪與社會及法律之關聯性，對於法學、實務及特考，促進分析能力，並裨益深造。					
圖示說明Illustration：● 高度相關 Highly correlated ○ 中度相關 Moderately correlated					
授課進度表 Teaching Schedule & Content					
週次Week	內容 Subject/Topics				備註Remarks
1	課程介紹；犯罪學之概說				
2	古典犯罪學派				
3	犯罪生物學				
4	犯罪心理學				
5	犯罪心理學				
6	犯罪社會學'				
7	犯罪社會學				
8	犯罪整合理論				
9	期中考試週 Midterm Exam				
10	環境犯罪學				
11	被害者學與修復式正義				
12	無被害者犯罪				
13	暴力、幫派與組織犯罪				
14	財產犯罪				

15	環境犯罪學	
16	犯罪預防與刑事政策	
17	期末考試週 Final Exam	
18	彈性補充教學	
教 學 策 略 Teaching Strategies		
☒ 課堂講授 Lecture ☐ 分組討論Group Discussion ☐ 參觀實習 Field Trip ☐ 其他Miscellaneous:		
教 學 創 新 自 評 Teaching Self-Evaluation		
創新教學(Innovative Teaching) ☐ 問題導向學習(PBL) ☐ 團體合作學習(TBL) ☐ 解決導向學習(SBL) ☐ 翻轉教室 Flipped Classroom ☐ 磨課師 Moocs 社會責任(Social Responsibility) ☐ 在地實踐Community Practice ☐ 產學合作 Industry-Academia Cooperation 跨域合作(Transdisciplinary Projects) ☐ 跨界教學Transdisciplinary Teaching ☐ 跨院系教學Inter-collegiate Teaching ☐ 業師合授 Courses Co-taught with Industry Practitioners 其它 other: _____		

學期成績計算及多元評量方式 Grading & Assessments									
配分項目 Items	配分比例 Percentage	多元評量方式 Assessments							
		測驗 會考	實作 觀察	口頭 發表	專題 研究	創作 展演	卷宗 評量	證照 檢定	其他
平時成績(含出缺席) General Performance (Attendance Record)	10%								出缺席
期中考成績 Midterm Exam	35%	✓							
期末考成績 Final Exam	35%	✓							
作業成績 Homework and/or Assignments									
其他 Miscellaneous (筆記)	20%								
評量方式補充說明 Grading & Assessments Supplemental instructions 授課教師得視實際課程進度及全班同學之課業表現做成績計算配分之調整。如需調整配分比例會在課堂上重新說明									
教科書與參考書目(書名、作者、書局、代理商、說明) Textbook & Other References (Title, Author, Publisher, Agents, Remarks, etc.) 1、實際上課用書以上課第一週指定之教科書為準，原則上會選擇當時市面上最新版本。 2、自編講義及PPT。									
課程教材網址(含線上教學資訊,教師個人網址請列位於本校內之網址) Teaching Aids & Teacher's Website(Including online teaching information. Personal website can be listed here.)									
其他補充說明 (Supplemental instructions) (一)欲修課同學(包括加退選時欲加選的同學)請於『第一週』即需出席(選課前歡迎同學旁聽,希望有助於同學選課,但人工加簽前未曾出席上課者,一律不加簽),加退選前的出缺席紀錄及上課進度均照常進行。 (二)欲加退選同學,請注意,人工加簽的前提是,於加退選結束時,選課人數超過修課上限且加簽人數在教室可容納範圍內,並經授課教師同意,如不瞭解,請自行詢問教務處、通識中心或系辦。 (三)缺席(含請假)達五次(含)以上、找其他同學簽到或代點名、考試作弊者、無故經常遲到早退者,經授課教師綜合評定期中期末成績後,學期成績均予以不及格計算。另授課教師得視實際課程進度及全班同學之課業表現做成績計算配分之調整。 (四)期中期末考試,未參加者,若無重大事由且未事前得授課教師同意者不得補考;遲到超過十分鐘者,按情節扣分,且不得要求延長考試時間;參加考試卻不遵守考試規則或監考助教之指示,如大聲自言自語、與他人交談、使用手機、任意離座、交換考卷、窺視他人試卷、戴耳機、拒絕簽到、干擾他人作答、逾考試時間而不交卷等,按情節扣分,嚴重者,經授課教師認定後,學期成績予以不及格計算。 (五)授課進度及內容,可能依時事、修法或其他情形而有所調整。 (六)點名方式採網路線上點名及口頭抽點,請於每堂上課時自備能上網之手機配合點名,如有手機沒電或故障等情形而無法點名,請於當天於課堂上向老師反映。 (七)請加入本堂課FB社團,重要訊息或補充資料會在FB社團公布。另本FB社團於本學期結束後刪除。									